

证券代码：837716

证券简称：博鹏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长周春林。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2 日上午 10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3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根据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7,736,988.86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16,0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9 月 2 日，上午 9：3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傲；联系电话：010-82573538；电子邮件：

wangao521@aliyun.com

（二）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供。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6日